

〔清〕徐鳳編

徐氏鍼灸大全

中國醫學大成續集

重訂徐氏鍼灸大全提要

清·徐鳳編述。鳳字廷瑞。江西廣信弋陽縣人。釋氏德恒重訂。德恒字介石。浙江紹興諸暨縣人。匯集諸家精語。詳辨鍼灸之治法。皆聚此書矣。其卷一。首列周身經穴賦歌。禁鍼禁灸。卷二。列十二經脈流注。脈穴交會。子午流注。奇經八脈。八穴相配。卷三四、診脈治病各法。小兒按摩法。小兒鍼灸法。論灸瘡忌食保養各法。所集皆切要實用之法。原書未刊精鈔本。爰爲釐訂校勘。正訛補闕。

經絡。卷之二、列十二經脈起止。及經穴圖歌。卷之三、列證治本義。各證忌灸宜灸。諸病灸治各法。卷之四、列手足證略。及灸治三陰證略。及灸治婦人小兒外科各證治。及灸略醫愿。亦鼎先生之從灸略鍼。與西方子王焘可稱鼎足爲三。先後媲美者矣。

神灸經綸

据清咸丰三年古歙
吴氏刊本影印原书
板框高一八二毫米
宽一三五毫米

叙

書之有叙。在乎書之本末。與作者之志。因以俾觀者。開卷而目。至要領也。世好名之人。多多傳書。徒假重名流。贊揚數主。叙於篇首。以為榮。之乃非

吾人昌教不貲。其志一不為我
重。余自不勝。使吾書果切於民
生。日用。將有不脛而走矣。何用
叙。為茲研丞集神灸一冊。皆
述古之詞。布帛粟薛之言也。
無庸待人為之叙。然予又

昌為呂叔。正以玉之平。故無
奇。不為玉。玉錦飾。而為布帛
粟藿。通于意。足以衛生。用其
法。足以濟世。其中經症。遍治。
按穴。指喻。有條不紊。實為尋
常日用之不可缺者。考漢書

或方技三十六家。皆生之。之。里。此
又別為一家。之。名。之。曰。神。灸
經。編。代。謀。授。法。刻。廟。硯。丞。以
貽。傳。大。雅。誨。讓。未。遑。舍。言
傷。也。是。乃。仁。術。也。有。陸。宣。公。退
居。閒。暇。每。好。抄。錄。方。書。日。以

自課子集。是偏上。程行古之
志歟。亦有同焉。苟不。得余阿
私所好。是為叙。

省

咸豐三年歲在癸丑暮春
之初沛帆老人吳建綱書

神
灸
經
綸
叙

於石山房

六

引言

嘗聞古之醫者。識天時。知氣運。通四診之精微。熟諸經之奇正。洞見垣一方人神乎伎矣。故自靈素傳書。難經發難。其文淵深古奧。義理無不包括。誠爲金匱之秘冊。壽民之寶籙。後人得其一二意旨。遂以名家。但其書有論無方。特示人以大經大法。令後學心領而神悟。惟鍼灸之治。語焉必詳。

以鍼灸有定穴。不得不辨明經絡。指示榮
俞。使後之業此者。得按經而取穴也。以是
知古聖人贊化調元。躋生民於壽域。何其
用心之細。而立法之密歟。夫鍼灸由來久
矣。靈樞爲鍼灸之宗本。自後明醫輩出。殆
且百家如扁鵲。倉公。張機。元化。以及東垣。
河間。丹溪諸賢。此皆名之最著者。無不各
有著述。發明先聖之經義。秦漢而下。代有

傳人。至明有越人張會卿。集諸家之要旨。著爲類經。而鍼灸之學益顯。然猶有未盡者。惟我。

國朝纂宗鑑一書。爲醫林之總匯。如衆水之歸宗。其言鍼灸審穴分寸的無差謬。誠哉卓越千古。惜近世醫流學焉者寡。治鍼者百無一二。治灸者十無二三。惟湯液之治。比比皆然。是豈湯液易而鍼灸難歟。非

也。凡人受天地之氣以生。莫不具有經絡。臟腑。其中病也。或在經在絡。入腑入臟。則必待明經絡臟腑者。方可以去病。豈爲湯液者可舍經絡臟腑。而別爲治乎。吾知必無是理也。然則何爲治此者多。而習彼者寡。蓋以湯液之治。易於藏拙。其用柔而取效可緩。卽彼讀湯頭記本草者。遂可以醫名。若夫鍼灸之治。苟不明經絡俞穴。無從

下手。且其用剛而得失易見。人之不樂爲此。而樂爲彼者。由此故也。不知鍼灸湯液。其爲用不同。而爲醫則一也。獨是用鍼之要。先重手法。手法不調。不可以言鍼。灸法亦與鍼並重。而其要在審穴。審得其穴。立可起死回生。所以古人合而言之。分而用之。務期於中病而已矣。是編置鍼言灸。非以鍼難而灸易。以鍼之手法。未可以言傳。

灸之穴法。尙可以度識也。苟能精意講求。由灸而知鍼。由鍼而知道。紹先聖之淵源。補湯液所不及。其功效豈淺鮮哉。爰命孫雲路草訂成編。以爲家藏備要云爾。

峇

咸豐元年歲次辛亥仲秋月古歙吳亦鼎

硯丞氏自誌